

联合国



第四十五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五委
第14次
1990年10月23日
星期二上午10时
举
纽
行 约

第14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穆斯托宁女士(芬兰)

(副主席)

后来：梅科克先生(巴巴多斯)

(主席)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姆塞莱先生

目 录

议程项目117. 审查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

议程项目118. 方案规划(续)

议程项目119. 1990-1991两年方案预算

议程项目124.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5/45/SR.14
5 November 1990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主席缺席，由副主席穆斯托宁女士(芬兰)主持会议

上午10时30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117：审查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续)(A/45/16(第一部分)和Add.1, A/45/16(第二部分), A/45/226, A/45/370和A/45/617)

1. TRAXLER先生(意大利)代表欧洲共同体12个成员国发言说，十二国愿强调指出，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18国小组)的报告仍是指导当前改革进程的基本文件。象秘书长一样，他们认为过去五年的经验是平衡的、积极的。毫无疑问在若干领域取得了重大成果：秘书处若干事务已经重组，削减员额的工作继续进行。这40多年来，预算拨款头一次在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上以协调一致意见通过。成员国都支持这项改革，表明它们致力于联合国的工作，从而帮助加强联合国。

2. 但是，为了巩固这些成就，还需做很多工作。改善联合国财政状况的工作现在已经过期仍未进行。会员国履行其财政义务是恪守其政治承诺的最显著证据。在某些领域，18国小组的意见仍然有效：例如，政府间机构的结构过份庞大复杂，政府间组织的大会议小会数量激增。十二国大力支持大会主席的呼吁，即减少决议和要求秘书长编制的报告的数量，以及夜会和周末会议。第五委员会应带头做。关于秘书处经济和社会部门的结构改革，十二国深信秘书长将能以他在其他领域表现的权威来行事。他们再次吁请所有有关方面尊重秘书长作为本组织的总行政干事的特权。

3. 甚至在取得令人相当满意的成果的领域里，也不能放松努力。改革的一个主要好处是，它使秘书处必须长期进行自我评价。十二国认为，在将来审查员额表时应更多地考虑到变化中的需要和工作量。任何提议的削减、重新部署或加强工作人员的建议都必须将这些因素考虑在内。如秘书长所说，一个动态组织在执行其职务时必须不断重新部署其工作人员。

4. 当然人力资源的分配和财政资源的分配之间有密切联系。第41/213号决议

首次建立一个框架，使会员国能据以商定方案预算总额。1989年的经验表明，这种做法有助于对方案预算内容达成协议，为各项活动的供资争取广泛的支持。第五委员会的各附属机构在这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十二国希望它们能根据其授权继续有效地进行工作。

5. 秘书长最近提及建立信心问题。但十二国认为，现在说改革进程已实现其目标还为时过早。如果想所取得的成果具有长期价值，则如秘书长在其关于大会第41/213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分析性报告(A/45/226)第3段中所意指那样，会员国和秘书处必须本着互谅互让精神和为了共同利益坚持这项努力。

6. LAZAREVIC先生(南斯拉夫)就议程项目117和119发言时指出，关于第41/213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分析性报告提供详尽资料，方案协调委员会认为这份报告普遍令人满意。在许多领域取得重大进展，可以这样说，秘书长已按要求完成了主要任务。但是，在某些方面，进展甚微或根本没有进展。特别是关于建议2和8。尽管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一些区域委员会已采取了行动，但该两项建议的实行几乎完全取决于就经济和社会领域的政府间机构的结构达成协议。在这个问题解决之前，很难决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是否每年只开一次会议。

7. 这个问题还必须根据国际社会未来数年必须进行的工作来处理：在经济和社会领域里这个方案工作极为繁重。但是这丝毫不减低需要采取协调一致行动以便合理安排和更好地协调政府间机构和整个联合国系统的行政事务处的工作的迫切性。选择那一类政府间机构将主要取决于会员国表现的合作精神，这种精神现在在政治领域的工作中普遍存在。无论如何，在此过渡期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应维持两次年会。

8. 南斯拉夫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已成功地将经常预算资助的员额数目削减了11.95%，而又无损于各项方案或秘书处的职务；但是，这项削减又由于预算外资源资助的员额数目的增加而大量抵消。在秘书处进行内部重组的同时，平行地对行政和财务事项采取了新方针。以协调一致意见通过各项决议是一项令人鼓舞的发

展，应成为经常做法。

9. 联合国的改革是一个继续不断的过程，必须不仅包括秘书处的活动，而且还包括政府间组织的工作方案。政府间机构必须更坚决地取消或分阶段取消过时的方案，以便进行能更好地满足国际社会新需要的新方案。

10. 南斯拉夫代表团认为，提议的1992-1997年中期计划也许在方案协调会和咨询委员会审议之后再来讨论会比较容易一些。该计划所载的方案和次级方案数量真多。鉴于国际政治经济关系的新动向，肯定需要对一些方案加以修订。秘书长关于中期计划的导言在这方面尤为重要，因为它反映世界发生的变化以及在国际合作方面展现的新前景。

议程项目119：方案规划(续)(A/45/6, A/45/16(第一部分)和Add.1以及A/45/16(第二部分), A/45/204, A/45/218及Corr.1和Add.1/Corr.1, A/45/279和A/45/617; A/C.5/CRP.1)

11. ELIASSON先生(瑞典)代表北欧国家说，中期计划之所以重要有两项原因：它是联合国的主要方案规划文件，以及它将确定联合国直至2000年的活动反映会员国的集体意志。目前大家决心使联合国成为有效工具，为国际和平与安全服务，这种意志是空前的。在社会、经济和环境问题方面，国际合作的前景也是很乐观的。

12. 北欧国家认为，1990年代联合国有两项重大任务。一项是将维持和平活动与创造和平活动结合和协调起来，特别是制定工具和程序以进行预防性外交和建立机构来处理区域冲突和具有区域影响的国内冲突。另一项任务是采取有效措施来处理全球社会和经济问题(贫穷、环境退化、毒品等)。因此，联合国系统各机关需实行现实的分工，并有明确的行动纲领。联合国系统还必须提高能力，以便在需要解决一批特殊问题时能作为一个整体执行其职务。

13. 过去一年表明，国际政治舞台所发生的变化可能反过来促进其他变化。新的计划必须有调整的余地，以便将本系统的活动和资源用于满足新需求。因此必须有灵活性。

14. 如果会员国和秘书处调动现有一切资源和技能来处理这两大问题，则联合国就可发挥有效作用。中期计划，特别是其中导言，是这方面的关键性文件，因为它规定了联合国行动准则。北欧国家同意秘书长在导言中表达的意见，它们认为这些意见清楚概述了联合国面临的任务和优先事项。

15. 它们高兴地注意到《国际经济合作宣言》被用来作为参考依据。新的国际发展战略补充了《宣言》的不足，因此也是一项重要文件。

16. 北欧国家代表团极其重视人力资源开发活动（包括发展的社会方面）、紧急援助和人道主义援助、环境和发展以及人权的保护等事项。关于人权，在通过任何新的文书之前，务必要保证现有人权文书的效力不会被削弱的危险。

17. 北欧国家代表团核准提议的计划结构，欢迎减少方案数目和合并某些活动。但是，象咨询委员会一样，它们认为预算外资源需要更清楚地加以确定，同样地，中期计划和方案预算之间的联系也要清楚地加以确定。

18. 它们怀着极大的兴趣研究了方案协调委员会的报告。它们认为，该报告突出了该委员会在规划联合国各项方案方面的工作折重要性。秘书长作为本组织总执行干事的作用也极为重要。北欧国家欢迎他继续努力提高本组织和方案规划的效率。

19. 如想联合国效率高，就必须恢复其财务稳定性。为此，会员国必须履行义务，及时地全额缴交其会费。很明显，同拟执行的繁重任务相比，资源将继续不敷使用。因此务必要以尽可能有效和负责的方式使用这些资源。

20. TRAXLER先生（意大利）代表欧洲共同体12个成员国发言说，他同意秘书长在介绍中期计划时所作的评论。欧洲12国非常重视两个主要原则：(a)一个目标只有在它采取多边行动的需要非常明显时才能被视为优先事项；(b)中期计划必须处理那些继续是国际社会所关切的问题。指出这两点之后，12国同意方案协调会的说法，那就是，在中期计划的导言中所指出的优先事项比方案概算中所列出的事项更广泛。秘书长在他的报告第39段中把维持和平与安全列为最高优先是正确的。关于在各方案

中建立一个优先秩序的问题，12国愿意积极参与在本届会议中可能举行的任何非正式协商。考虑到《方案规划的条例和细则》第3.15条中所规定的三项标准，它们认为国际法、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以及向难民提供援助应当被列入方案协调会在其A/45/16(第2部分)号文件第30段的优先领域清单中。当然，其他需要给予特别考虑的事项也可以在日后加列。中期计划必须可以加以修订，以便它不但能考虑到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后来作出的决定，并且应考虑到国际上的发展。为了便于修订和参考，最好能以活页的方式印发这份文件。

21. 根据《方案规划的条例和细则》第3.3(c)条的规定，应当继续努力在计划中列出对方案所需资源的指示性估计。在这方面，12国很乐意看到在方案预算的大纲中不但列出了中期计划的第一个两年期中全球所需的经费数字，并且也按主要方案加以分列。

22. 在审议中期计划时，秘书长关于1988-1989两年期的方案成绩报告是很有用的，因为计划中的大多数行动都是继续在进行的。12国同意方案协调会和行预咨委会针对该报告所作出的结论。在他的报告第18段中，秘书长正确指出，他并没有照顾到全面，因为报告中并没有列入某些活动，并且对某些活动的产出或推迟进行的活动也没有明确指出它们的重要性。在“其他”和“报告”两栏中所列的产出也应当有更清楚的说明。12国要敦促秘书长更加努力对预算外资源的运用进行仔细监测。

23. 12国满意地注意到方案协调会对方案的评价和协调的重视。评价方法是联合国系统内所有组织都碰到的问题。有些组织完全依靠自我评价，这需要有非常认真和系统化的深入评价来加以补充。对于秘书长为加强目前的评价机制所作出的努力，12国表示欣慰，并希望能够发展出一套特别的技巧和专门人员，以便对一般行动和个别方案的结果都能够有清楚的报道。当然，在所有这类活动中都应当严格遵守方案与预算的互相配合。

24. 在协调方面，12国同意方案协调会在其报告第391段中的说法，对于联合国系统内的人力和财务资源都必须加以有效和协调地运用，并特别强调在政府间和秘

书处之间的协调。应当特别注意避免工作重复的问题，特别是在经济和社会领域中。方案协调会建议进一步改善方法，在每个次级方案和有关活动之间作出对照索引。这可能是很有用的。在作结论时，12国希望方案协调会和行政协调会加强努力，以便在整个系统中作出更好的协调，使它被看作国际合作的一个有用的工具。

25. TISLER先生(捷克斯洛伐克)说，编写中期计划的工作有了一些改善，秘书处照顾到大会在第44/194号决议中所强调的问题，在编写时考虑到规划、方案编制和预算过程等各方面。这个过程必须具有弹性，以便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其后通过的决议和决定能够在计划生效之前被纳入计划。一般而言，捷克代表团对于计划的导言表示满意，认为它是平衡而全面的。它也同意对维持和平、裁军、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保护人权的强调，并且也同意有必要提高秘书长在防止冲突方面的作用。但是，它要强调，达到这些目标主要靠各会员国的政治意志，而这个意志是反映在大家及时付清会费上，这包括联合国和经常预算和维持和平部队的预算。捷克斯洛伐克政府在1990年预备付清第二笔它拖欠联合国联黎部队的维持费用，这笔钱原先的政权拒绝缴付。

26. 审议拟议的中期计划时也是一个评价为加强联合国的效率所进行的改革措施的机会。因此，这个计划应当连同秘书长关于第41/213号决议的执行状况的报告一并审议，特别是因为这份计划的编写工作是按照该决议及大会在其后通过的决议所规定的新规划过程作出的。最后，他表示，捷克斯洛伐克代表团同意方案协调会在其报告中所作的结论和建议，并相信这些结论和建议相当平实地反映出该委员会的协商一致意见。

27. MAYCOCK先生(巴巴多斯)在主席的位子上就座。

议程项目118：1990-1991两年期方案预算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活动(A/45/7)

28.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行预咨委会第一次报告的目的是为了将它于1990年在圣地亚哥、纽约、日内瓦和维也纳等地举行的会议中所审议的问题向第五委员会提出一个全面的概览。因此,报告中涉及了许多问题,其中有许多问题会在本届会议中向第五委员会提出个别的报告。因此,报告中并没有提到任何需要第五委员会作出决定的建议。它或许愿意注意到这份报告。

29. GARRIDO先生(菲律宾)说,他希望秘书处解释一下,行预咨委会报告第10段中所提到的特别账户是不是将用在维持和平行动方面。如果是的话,过去所一贯使用的程序怎么办?关于已经拨给维持和平行动但是没有用完的经费,他问,会员国是否能将这笔经费中属于它的部分转移到经常预算的会费部分。

30. 主席建议委员会应当表示满意地注意到行预咨委会的第一次报告。

31. 就这样决定。

各种会议事务人员(包括办事员和打字员)的工作量标准以及1986-1987和1988-1989两年期各种会议事务的工作量统计(A/45/7/Add.1; A/C.5/45/1)

32.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A/45/7/Add.1号文件,其中行预咨委会讨论了秘书长关于7种职类的会议事务人员的工作量标准的建议。行预咨委会指出,大会在几年前核准的工作量标准是在还没有作出技术革新以前定的。例如,就打字员而言,秘书长在其报告第8段中指出,文字处理机已经显著地提高了打字员的产量。因此,秘书长建议将有关的工作量标准提高25%。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秘书长就工作量增加的程度不够大所提出的理由,但是认为所涉困难并不是不可以克服,在秘书处取得更多使用现代技术的经验以后,工作量标准或许应当进一步予以调整。它建议,就目前而言,打字员的工作量标准应当予以增加30%。

33. 在提到秘书处关于以电子方式向会议事务部提交文件与文件的品质之间的

关系问题时，行预咨委员会在其报告第4段中提出了关于若干措施的建议，特别是制定标准以提高会议事务部整个的产量。

34. 关于翻译问题，行预咨委员会指出，秘书长建议将自译自审部分的产量提高40%。但是，当初实行自译自审时定出的目标是45%。鉴于秘书处承认，它的建议只是一种推算，所以行预咨委员会建议应保持原来45%的标准。

35. 目前复制工作没有任何标准。如其报告第6段中所说，行预咨委员会建议，应将20 000印页的数字作为日内瓦的起点，而不是秘书长提议的15 000印页。

36. 关于口译、简记、逐字记录和支助工作人员，秘书长没有提出修改现行工作量标准的建议。行预咨委员会将继续密切注意这方面的发展，特别是有关在这些服务中使用临时助理人员的问题。

37. 如其报告第8段所说，行预咨委员会对维也纳的情况仍然感到不满。它计划在审议1992-1993两年期方案概算时继续探讨此问题。

38. 在其报告第10至17段中，行预咨委员会审查了它从各专门机构取得的有关工作量标准的资料。它所获得的结论是，除了口译有一项适用于几个机构的协定以外，联合国系统中并没有一个会议服务工作人员工作量的统一标准。行预咨委员会因此建议，秘书处在进行适当的机构间协商中应尽可能探求使目前不存在统一标准的领域标准化的可能性。

39. 在遵守其报告第3、5、6和18段的建议的情况下，咨询委员会建议批准其报告附件所列的工作量标准。

40.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认为秘书长的建议令人失望。工作量标准的问题已经审议了若干年，但至今变化很少，在许多方面仍然没有制定标准。特别是对于打字员，工作量的标准似乎非常低，在纽约目前对熟练秘书的要求是每分钟70个字，同这种标准相比较，联合国每天的工作量相当于一小时的工作。只有工作量的标准大体一致，才有理由参照外面的数额付给这些工作人员薪金。

41. 秘书长的代表说，采用新的技术显然没有改进提交给会议事务部文件的质

量，美国代表团希望秘书长的代表对这一说法作出解释。对工作人员所要求的资格很高，但却需要别人告诉这些官员如何更好地起草文件，这令人感到意外。此外，希望咨询委员会能够解释，它所提出的建议，特别是关于自译自审的方面的建议，是否能在方案预算中体现为所需的工作人员有所减少。美国代表团遗憾地注意到，维也纳的情况不能令人满意，而且整个联合国系统仍然没有标准。美国不反对第五委员会通过这些建议，但希望委员会能决定继续关注此事项，以便将会议事务部的工作量标准提高到一个令人满意的水平。

42. WYZNER先生(主管会议事务部和特别任务副秘书长)回答了各代表团提出的问题，他首先指出工作量适用于所有会议事务处，秘书处的其他部门并不都是如此。在此方面，会议事务部是先驱者，该部也是利用新技术最早的部门之一，新技术是增加产量的前提条件，对于多年来一直没有技术改进的部门，显然不能期望提高工作量标准；另一方面，例如在文字处理部门已实行了许多革新，就有可能提高标准。

43. 外边秘书所作的工作，很难同联合国这种国际组织的文字处理工作相比较，因为在国际组织内，经常要以6种语文制作很复杂的文件。而且一份文件经常要经过若干次连续的订正，而在统计时并没有考虑到这种情况。

44. 咨询委员会中所提到的其他组织，有些不属于联合国系统，在工作量标准方面，这些组织大体上也采用联合国的作法。当然仍有改进的余地，因此才向大会提出建议，咨询委员会也核准了这些建议。会议事务部将作一切努力采用所建议的新标准，但与此同时，在任务规划等方面也需有所改进。

45. 关于节约问题，各打字部门有8%的常设员额已经取消(占257个员额中的20个)，1987年预算所规定的若干临时助理员额并有使用；此外，为大会各届会议服务的临时助理工作人员的数目，已从81名减少到48名，几乎减少了50%。生产率的提高，无疑将带来更多的节约，但就目前来说，在提出其他建议之前，需要等待一些时间，以了解执行新标准所带来的结果。

46. 关于统一维也纳会议服务问题的报告，不久将提交第五委员会，目前在该总

部有三个不同的处，合并成一个由联合国管理的处，显然是一种有效的节约办法。该报告将详细说明为此所采取的步骤。

47. 会议事务部以高选择性作为征聘标准。所有的语文职位，都经过竞争性考试加以填补。这些考试有一定的难度，可以很好地检验候选人的资格。咨询委员会报告第4段谈到各提交部门文件质量问题，并希望加强在此方面的培训，他衷心赞成这项建议。

48. DANKWA先生(加纳)说，制订会议事务部的工作量标准，能帮助第五委员会评估有关会议服务的支出。因此，委员会的这些建议，不应被视为强制性的标准，而应当是一种全面的准则，为咨询委员会和该部之间的讨论提供一个基础。因此第五委员会 应当注意到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并敦促咨询委员会继续同会议事务部的对话。

49. GARRIDO先生(菲律宾)问咨询委员会建议的订正标准是否也适用于各区域委员会。

50. WYZNER先生(主管会议事务部和特别任务副秘书长)说，总部以外的一些办事处的工作条件不同，特别是有些办事处还没有文字处理设备。订正标准仅适用于已经实行技术革新的部门，这也是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因此，这些标准不普遍适用于的所有工作地点。

51. 此外，还应当指出，文字处理并不是简单的打字工作，其中还包括制版、校对和文件索引等新的工作内容，这些共同构成一个整个的过程。因此，对文字处理工作不能采取那种严格的计算办法。

52.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由有兴趣的代表团就会议服务的工作量标准这一重要问题进行非正式协商将是有用的。在此方面的适当措施，将节省许多经费，这将为各项方案腾出额外的资源。关于秘书处报告第9段所提到的某些职能(制版、文件检索等)，应当指出，这些工作仅需很少的时间。此外，同报告所说的相反，文字处理反而会便利文件校对等工作。

53. WYZNER先生(主管会议事务部和特别任务副秘书长)说，第9段所列的一些职

能，多数仅是举例而言。这些功能并不都需要同样的时间，某些功能所需的时间会少于简单的打字。然而问题是，对某些文件来说，其工作量并不可能仅用每天多少字来衡量。

54. 联合国这位代表所提及的另一个重要问题是机构间的协调问题。在有关语文安排、文件制作和出版的机构间会议上，正在讨论协调问题，这些会议每年举行一次，处理有关技术革新问题。作为这些会议的主持官员，他将向与会者强调需要在技术革新和工作量标准方面作到更密切的协调。他说，联合国在此方面处在共同制度的前列，咨询委员会所收集的资料也说明了这一点。他希望其他组织也能效法联合国的榜样，采用共同的标准，口译方面已经实行这种办法，行预咨委会和国际会议口译员协会已达成了一项协议。

55. 主席建议委员会推迟到下一天的会议再就此审议的问题作出决定，以等待美国代表团打算协调的非正式协商的结果。

议程项目124：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续）（A/45/32）

联合国所需印刷费（A/C.5/45/8）

56. MSELLE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委员会最近同秘书长的代表举行了简要的会晤，因此他可以确认咨询委员会第11次会议所表达的意见。

57. GARRIDO先生（菲律宾）说，内部印刷能力应当改进或实现现代化，以便减少外部印刷费用。他问秘书长是否已发出指示以尽量减少外部印刷的各种文件的不同版本。他还需要了解外部印刷的文件所占的百分比。

58.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在上次会议上，有人说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因其格式必须在外部印刷。他希望就此点作出澄清。此外，他注意到美国代表团目前正在收到1983年提举行的安理会各次会议的逐字记录，他问这些文件是否是在外部印刷。

59. PATTERSON先生（主编）说，由于缺少必要的排字设备，所有语文的正式文件都不能在内部印刷。然而，计划采用的电子排版设备将最终可以内部印刷所有语文

的逐字记录。目前来说，安全理事会和大会逐字记录的排版工作仍由外部进行。

60. 为了尽量经济地使用外部印刷服务，我们注意确保提交文件的部门不要对正在印刷的文件反复修改，一旦印好以后，这些文件就不再送回印刷公司重新修改。然而，如果修改是绝对必要的，最好是在印刷过程中进行修改，尽管要增加经费，但也不要以后发出更正。通过认真的管理监督此方面的费用是重要的。文件管制科同提交文件的各部门进行合作，可以起到关键作用，可以确保尽量少修改外部印刷的文件。

61. 本组织同若干印刷公司有工作关系，一般都有定额。电话中确定的定额，要用电传确认。

62.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问是否可能改变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文件的版面，以取消外部制版的需要。

63. PATTERSON先生(主编)说，制版问题涉及到减少文件的长度和使它们更加可读。各种正式文件以尽量明确简要的方式提出是重要的。前面已经说过，希望采用电子制版设备后，能够在内部印刷这些文件。

64. 对最近几年整个出版方案的审查表明，完全内部制作的文件的比例，在总部已由不到60%提高到略高于63%，在其他工作地点，已从58%提高到近63%。其他文件，由外部和内部各制作一部分，或全部由外部制作。

65. 主席说，如果没有反对意见，他将认为委员会希望核准秘书长在A/C.5/45/8号文件中的建议。

66. 就这样决定。

下午12时50分散会。